证券代码：688379　　证券简称：华光新材　　公告编号：2024-031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亦不派送红股。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如在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审议通过之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公司年审会计师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1,602,849.84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1,170,337.19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412,614,212.39 元，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414,959,875.26 元。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具体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89,442,12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 账 户 中 股 份 数 4,106,930 股 后 的 股 本 85,335,190 股 为 基 数，以 此 计 算 合 计 派 发 现 金 红 利 12,800,279.00 元(含税)，占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77%。

如在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本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产支出安排等因素，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本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目前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长远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379　　证券简称：华光新材　　公告编号：2024-037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制度情况

为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并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关联交易制度》、《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上述内部管理制度的制定及修订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制定及修订后的管理制度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379　　证券简称：华光新材　　公告编号：2024-038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萍女士召集，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监督职责。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召开了 10 次会议，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重大决策和决议的形成、表决程序进行了监督和审查，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股东大会召开程序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较好的保障了公司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化运作。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实际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和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我们保证公司上述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产支出安排等因素，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标准符合公司 2023 年的经营情况以及公司各位监事的职位、工作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职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的工作需求。本次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内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予以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实际情况，不存在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公司及董监高购买责任保险有利于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同时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该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涉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于谨慎性原则，本议案全体董事、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表决结果：0 票赞成，0 票反对，3 票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主要是为了减少因原材料价格波动造成的产品成本波动，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公司以正常经营为基础，以自有资金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不会影响日常资金的正常周转，相关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相关规定而进行的合理且必要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国家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相关规定，能够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亦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及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等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制定及修改后的各项制度详见公司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制度附件。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3 月 30 日

公司代码：688379　　公司简称：华光新材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89,442,12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4,106,930 股后的股本 85,335,190 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2,800,279.00 元(含税)，占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77%。

如在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8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华光新材	688379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岭	李美娟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勾庄工业园小洋坝路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勾庄工业园小洋坝路
电话	0571-88764399	0571-88764399
电子信箱	huling@cn-huaguang.com	limeijuan@cn-huaguang.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 28 年来专业从事钎焊材料的研发、制造和销售，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为铜基钎料、银钎料、银浆及锡基钎料等电子连接材料，作为国内钎料行业的领先企业之一，公司具备焊条、焊丝、焊环、焊带(片)、药芯、药皮、焊膏等不同形态钎料数千个品规的设计与生产能力，形成了“多品种、多品规”的产品体系，拥有绿色钎料、节银钎料、真空钎料、复合钎料、预成型钎料、银浆、锡焊膏等核心技术产品。公司未来的发展方向是成为国际领先的功能连接材料及其解决方案的专业提供商。近年来，公司在巩固中温钎料优势地位的同时，积极拓展电子浆料、软钎料和高温钎料等领域新技术新产品，实现钎焊材料大类产品全覆盖，同时逐步积累解决方案的成功案例。公司主要产品图示如下：

钎焊材料广泛应用于国计民生和重大工程，被誉为“工业万能胶”。公司持续研发新产品广泛应用于制冷暖通、电力电气、电子、新能源汽车、其他工业应用等多个领域，拥有美的集团、格力电器、海尔、奥克斯、海信集团、东芝、格兰仕、三花智控、丹佛斯、三菱电机、松下万宝、海立、中国中车、哈电集团、上海电气、东电集团、宝光股份、旭光股份、LG、富士通、江森日立、海尔开利、宏发、美程陶瓷等优质客户群，被工信部认定为中温硬钎料行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

凭借二十多年的技术积淀并与优质客户建立的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公司逐步打造智能焊接解决方案的服务能力，为客户提供焊接材料、焊接设备、焊接工具、焊件加工、焊接技术等集成服务。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领域图示

序号	产品	应用领域		
1	空调及冰箱件	空调压机	压缩机	制冷阀门
2	家用	冰箱零部件	微波炉磁控管	冷机
3	电力设备	水力发电机	风力发电机	核电交流电机
4	电气设备	高压真空开关	电工合金	真空电子放电管
5	新能源汽车	充电直流继电器	动力电池盖板	汽车散热器
		超充电机插座	二极管连接铜件	超充电机电流分电器
6	电子	笔记本铰链	薄膜开关	电子发热
		电子元器件	触摸屏	显示屏
		SMT	5G 通信	光伏
7	家用设备	燃气热水器	燃气壁挂炉	厨房器具
		厨房机	厨房刀具	热交
8	五金刀具	刨锯	工具钻	化油器
		眼镜	螺丝	螺纹
9	其他	变压器	摩动会火焰	电梯控制部件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经过长期的研发和生产实践，公司以技术研究院为自主研发平台建立了一套完善的研发体系，并形成了研发带动销售、销售促进研发的循环模式。公司以市场需求和行业发展趋势为导向，持续开展对新型钎焊与连接材料配方和制备工艺、焊接技术的研发活动，一方面，根据市场需求动态提出研发课题，进行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的研发以及现有系列产品配方优化和工艺改进；另一方面，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和技术动态提出研发课题，研发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不断丰富和优化产品体系，提高市场竞争力。

2、采购模式

(1)自主采购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白银、铜等有色金属，采用自主采购模式，直接向金属生产厂商、大宗商品贸易商进行采购，公司实施合格供应商管理及评价制度，通过询价、比价等方式选择供应商。公司采购通常以下单当日中国白银网、长江有色金属网或上海有色网等官方银和铜的公开市场价格为基准，与供应商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具有小批量、多批次的特点。

(2)委托加工

公司铜磷合金系钎料产品的原材料为铜磷合金，为保证该原材料的安全稳定供应，公司实施“直接采购”与“委托加工”相结合的双模式并行，多供应商采购的策略，部分直接采购，部分由委托加工厂商生产后提供。

3、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备货生产”与“以订单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公司生产部门根据客户订单情况及未来销售预测情况制定生产计划。公司钎料产品为下游客户生产制造过程中的关键耗材，公司根据具体情况备货生产、保持合理的库存以保证客户的正常安全生产。

4、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采用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模式。公司钎料产品属于下游客户生产过程中的关键耗材之一，需满足客户提出的产品性能要求以及其钎焊工艺的要求，并提供有关的技术服务支持，产品及其应用的特点决定了公司主要以直销模式开拓市场。由于公司产品应用领域广泛，也存在向贸易商或经销商销售的情况。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行业的发展阶段和基本特点

公司所处行业为新材料之特种功能焊接材料，产品广泛应用于同种金属、异种金属、金属与非金属之间的钎焊连接。钎焊材料制造业为技术密集型行业，涉及材料、冶金、化学、结构、力学、机械、电子、自动控制等多学科交叉领域，产品配方和后续成形制备工艺控制是其关键技术。国家统计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将特种功能钎料材料、银焊条、钎剂产品列为支持产业。

钎焊特别适合用于精密、异种材料及异种结构的焊接，钎焊材料具有导电、导热及耐蚀等特性，应用领域广泛被誉为“工业万能胶”，产品在制冷暖通行业(包括空调及配件、压缩机、制冷阀门、冰箱及配件)、电力电气、电子、新能源汽车、其他工业应用等制造行业中有着广泛应用。

(2)主要技术门槛

①按照客户要求定制化设计与批量化生产的能力：钎焊材料应用广泛，需要根据不同客户不同母材、不同应用场景的焊接需求，具备定制开发产品配方，并设计与之相匹配的生产工艺的能力。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公司具有定制化设计多品种、多批次产品和大批量生产的能力。

②产品品质批次稳定控制能力：客户对焊接材料产品质量有着严格的要求，公司在产品熔炼、成形、精加工等环节掌握了核心技术，保证产品的质量稳定，一致性良好，满足客户的需求。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专注于智能、高效、绿色的焊接解决方案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一直致力于钎焊技术研发与高品质钎焊材料制造，历经 28 年的持续创新和发展，成为国内钎料行业的领军企业。公司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特等奖等多项技术荣誉，在铜基钎料和银钎料等中温硬钎料行业的市场地位突出，2019 年获得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国工业经济联合会认定的中国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称号，并在 2022 年通过复审。

公司是中国焊接协会钎焊材料、设备及工艺分会副会长单位，全国焊接标准化技术委员会钎焊分技术委员会委员单位、中国机械工程学会焊接分会钎焊及特种连接委员会常务委员单位，拥有“浙江省重点企业研究院”、“省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承担多项国家和省级重大科研项目。公司是《银钎料》(GB/T10046-2018)第一起草单位，参与制订《铜基钎料》等 7 项国家标准、8 项行业标准和团体标准，并通过浙江制造“品字标”认证。公司研发能力突出，在产品、技术、工艺、设备等方面的自主创新能力具有较强竞争优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多项专利及非专利技术、累计获得授权专利 120 件，其中发明专利 45 件。公司连续 7 年举办行业高峰论坛，众多行业专家、产业用户及供应商代表参加，打造焊接与功能连接的产学研用交流平台，聚焦新材料、新技术的应用难题，拓宽钎焊与连接领域未来新发展方向。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随着先进制造向高性能、高效、高可靠和结构功能一体化发展，异质材料连接技术日益重要，钎焊材料的应用领域边界将随之扩展。“十四五”规划实施加快新能源汽车、风光储电力装备、航空航天、电子与半导体等领域的投资建设，进一步推动了钎焊材料产业的快速发展。

钎焊技术向高端制造领域发展，随着钎焊对象在新材料、新结构与新领域的发展，服役环境复杂化、苛刻化与极端化对钎焊提出新挑战与要求，例如低温节能小变形、精密互连可拆卸等，钎焊材料产业通过设计创新、材料创新、结构创新和应用创新，突破新型钎焊制造技术、推进钎焊向高端制造领域发展。制造业自动化、智能化、绿色化、低碳化的发展战略，对钎焊材料产品形态、结构、性能提出更高要求，钎焊材料新技术呈现绿色化、低温化、复合化、低成本化、柔性化和高可靠性的发展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针对产业绿色与环保的发展趋势，研发铅、镉含量的控制标准更加严格的新产品；钎焊材料的形态从金属合金向复合材料、柔性材料多元化发展；产品的微结构控制更加精细、气体、杂质含量进一步降低；通过优化成分设计，节约贵金属用量，持续开发低成本化钎料。在钎料制造技术方面，公司加快向自动化、高效化、数字化方向发展，开展大容量的洁净熔炼、连铸、免酸洗挤压、先进表面处理技术、近终成形加工等技术创新，实现生产工艺自动化控制，提高产品质量的稳定性，推动钎焊材料的连续化、规模化生产。

报告期内，公司在巩固中温钎焊材料业务的基础上，持续研发并拓展银浆及锡焊膏等电子连接材料，其中银浆产品实现快速增长，锡焊膏产品性能已经达到国际同类产品的性能水平，正在逐步推进新产品的验证工作。电子连接材料属于电子元器件及其组件的互联与封装专用材料，主要应用于 PCBA 制程、精密结构件连接、半导体封装等多个产业环节的电子器件组装与互联，是电子制造行业的核心辅材。终端应用领域覆盖智能家电、通信、工业控制、安防、消费电子、半导体、汽车等多个行业的电子制造服务过程，属于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

在新业态新模式方面，随着下游用户对焊接自动化及焊接性能提升的需求增长，钎焊一体化解决方案的期望应运而生。公司开展钎焊技术、钎料设计以及钎焊自动化装备的集成服务创新，提供完善、高效、低成本的一整套钎焊解决方案，探索更具竞争力的服务模式，推动产业链协同创新和高质量发展。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949,102,117.64	1,687,610,451.84	1,687,610,451.84	15.49	1,534,053,572.56	1,534,053,572.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36,358,892.02	896,540,874.35	896,540,874.35	4.44	917,233,695.65	917,233,695.65
营业收入	1,415,164,057.67	1,220,348,841.59	1,220,348,841.59	15.96	1,210,951,592.60	1,210,951,592.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602,849.84	8,718,243.91	8,718,243.91	377.19	45,205,624.40	45,205,624.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530,754.83	1,048,637.21	580,712.21	3,192.92	41,244,209.28	40,776,284.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105,445.53	-337,197,742.85	-337,197,742.85	不适用	-485,838,751.14	-485,838,751.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5	0.96	0.96	增加 3.59 个百分点	5.01	5.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	0.10	0.10	380.00	0.51	0.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	0.10	0.10	380.00	0.51	0.5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75	3.66	3.66	增加 0.09 个百分点	3.77	3.77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88,579,130.65	414,168,202.86	348,352,565.72	364,064,158.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03,541.86	24,139,848.40	5,013,919.93	4,245,539.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068,246.54	21,480,611.02	3,593,750.32	2,388,146.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799,217.68	-48,686,787.08	-109,267,976.33	89,648,535.5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17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01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金李梅	0	32,835,200	37.0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杭州通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9,350,000	10.5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晓蓉	-1,567,500	4,702,500	5.3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杭州城卓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395,000	1.57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多因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95,137	995,137	1.12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76,693	776,693	0.8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姚连荣	0	659,699	0.7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磊磊	543,517	543,517	0.6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景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4,866	513,397	0.5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金量化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52,947	452,947	0.51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前十名股东中，金李梅持有杭州通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0%股份，王晓蓉持有杭州通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股份；除此之外，公司未接到上述其他股东有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的声明。2.公司未知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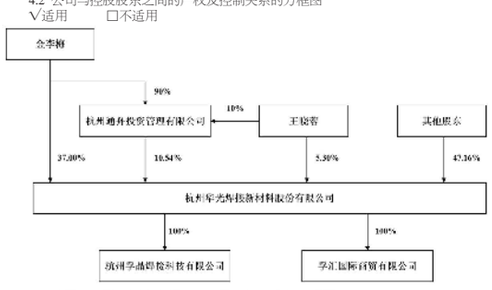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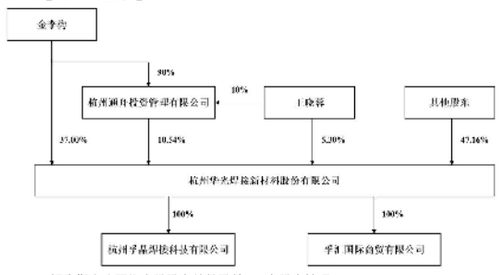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15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9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4,160.2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77.1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53.0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192.92%。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379　　证券简称：华光新材　　公告编号：2024-032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7 月 21 日出具《关于同意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33 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2,20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16.7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369,16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50,029,726.43 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19,130,273.57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20]5517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本报告期